证券代码: 874191 证券简称: 华益泰康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 华益泰康海口研发中心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7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梁建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 司章程》的规定,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章程范本》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监事会职权。为此,《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第二届 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财务、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 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7月30日